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8月1日接到控股股东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纳投资”)的通知,华纳投资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延期回购交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份原质押情况

2015年7月30日,华纳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0,000,000股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质押开始日):2015年7月30日,购回交易日(质押到期日):2017年7月31日。具体情况请见2015年8月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9)。

二、本次股份质押延期情况

近日,华纳投资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该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业务,购回交易日延期至2018年7月26日。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华纳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201,906,3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80%。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20,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9.43%,占公司总股本的18.90%。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日